



刊「散稿」撐「制裁」《蘋果》文章需符黎智英觀點

楊清奇續作供 指李柱銘胡志偉等都曾投稿



壹傳媒創辦人黎智英與《蘋果日報》三間相關公司涉串謀勾結外力危害國安案，昨踏入第四十一日審訊，控方證人、前《蘋果日報》社論主筆楊清奇(筆名李平)續作供，控方繼續圍繞論壇版文章及作者提問。楊清奇供稱，他會刊出由上司轉發給他的投稿文章，他將這類稿件視為上司「指示」其刊登的「散稿」，並相信這類投稿符合黎智英的觀點，因為「高層都清楚黎先生觀點」，其中向《蘋果日報》投稿的民主黨前主席胡志偉，其文章角度是支持「抗爭」及「制裁」特區政府官員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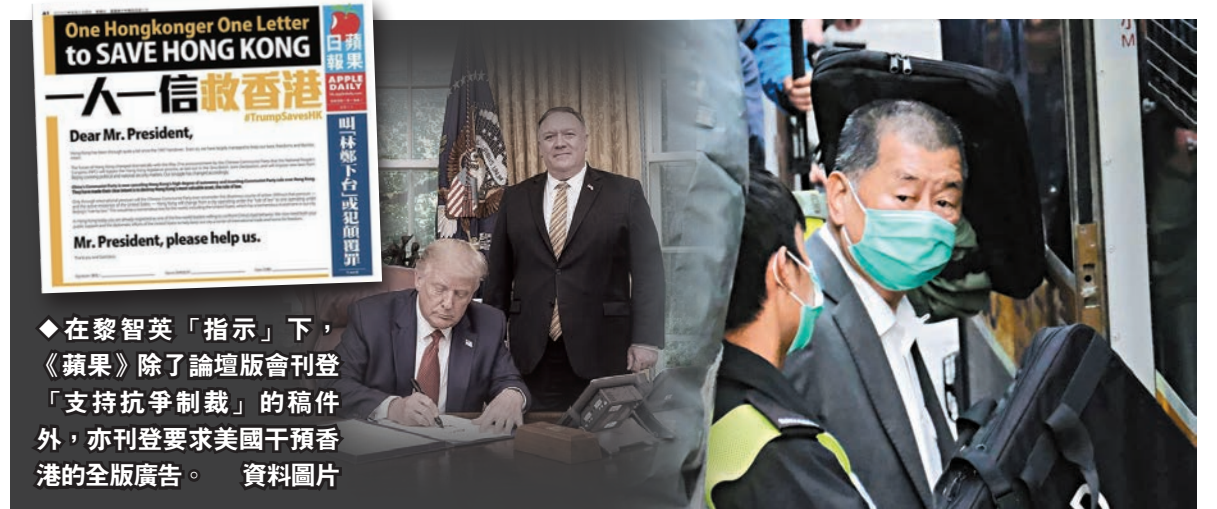
控方逐一展示《蘋果日報》論壇版作者的文章，其中一篇是劉夢熊的投稿文章。楊清奇解釋，文章由時任執行總編輯林文宗傳給他，「我會視為上司指示我刊出散稿，多數情況都會刊登，個別文章有問題，我會講返唔出。」楊清奇同意文章符合黎智英的觀點，「因為咁高層都係清楚黎先生嘅觀點」，但他稱論壇版很少有劉的文章。

林文宗其後傳訊息予楊清奇指：「馬丁朋友有篇文章在評論版刊登，不急的。麻煩可否交評論版排隊？唔該晒。」楊清奇確認馬丁是民主黨創黨主席李柱銘，李的朋友在投稿中署名為「牧民」。楊稱當時曾問林文宗撰稿者身份，但林沒有答覆，故楊相信作者不願意披露身份，便只寫了「自由撰稿人牧民」。楊

清奇確認文章於翌日論壇版刊登。控方亦展示李柱銘在2020年5月20日刊登於《蘋果日報》的專欄文章，楊清奇指李柱銘曾為壹週刊專欄作家，但當壹週刊停辦後，時任副社長陳沛敏通知楊清奇，李柱銘的專欄文章轉到《蘋果日報》論壇版每星期三刊登，其專欄文章直到《蘋果日報》結業為止。

胡志偉文撐「制裁」特首

控方展示2020年5月28日《蘋果日報》的一篇文章，該文作者為民主黨前主席胡志偉。楊清奇指胡志偉是自由撰稿人，有時會投稿到《蘋果日報》，而上述文章是胡志偉的投稿。控方問到胡志偉的文章角度，楊清奇指胡是支持「抗爭」及支持「制裁」時任行政長官林鄭



◆在黎智英「指示」下，《蘋果》除了論壇版會刊登「支持抗爭制裁」的稿件外，亦刊登要求美國干預香港的全版廣告。資料圖片

月娥。2020年11月18日，總編輯羅偉光向楊清奇傳送文件及訊息，讓楊清奇刊登胡志偉一篇文章在論壇版或網上論壇。控方問，胡志偉是否一直在《蘋果日報》撰稿直至《蘋果日報》結業為止？楊清奇指不太記得，又指不肯定當時胡志偉是否仍任職立法會議員。

大做「制裁」報道前已知美有動作

控方亦展示2020年7月17日《蘋果日報》頭版新聞，內容涉及美國「制裁」中央和特區政府官員。控

方問報道是否與翌日專題《中美對抗升級》相關？楊清奇同意有關係。法官李運騰問楊清奇，在7月14日的「策劃會」上是否已經預見到7月17日有美國「制裁」名單這宗新聞報道。楊清奇指當時已知美國時任總統特朗普會在7月17日簽署所謂《香港自治法案》，他知道會有「制裁」名單，但不知道名單上有什麼人。楊清奇指，「策劃會」上他一般會匯報周六專題主題，而陳沛敏和林文宗可能會提出意見，因為兩人是他的「頂頭上司」。

「民陣」非法遊行釀暴動 兩男判囚逾四年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葛婷)2019年10月1日，「民陣」在港島發起非法遊行，引發各區打砸燒暴動。其中兩名男子被控暴動及拒捕，受審後被裁定罪成，昨日分別被判囚4年6個月及4年1個月。區域法院暫委法官李志豪判刑指，「示威者」在油站旁投擲汽油彈，罔顧警方及市民安危，他們在舉國慶祝的日子借機挑起大眾情緒，暴行令人髮指，目的明顯不過。



◆2019年10月1日大批暴徒在灣仔一帶打砸燒暴動。資料圖片

甚至在油站附近投擲汽油彈，而且該處鄰近民居，無論他們是無知愚昧還是當時「殺得性起」，其行為都是令人髮指，油站可能發生爆炸，危及無辜生命，幸好無人傷亡。李官又指，當日為國慶節，「示威者」在舉國慶祝的日子上街挑起事端，其目的明顯不過。

被告蔡騰毅在案中有直接參與暴動，包括投擲磚頭及叫囂，罪責相對較高，但考慮到他同意案中

大部分案情，在暴動中亦非帶頭角色，故判監4年6個月。

至於丁實勳，法官認為他參與程度相對較低，但從他案發時身穿黑衫黑褲及攜有護目鏡、美國國旗等物品，可見他是有所備而來，藉其裝備及裝束直接協助或鼓動其他人，就暴動罪判監4年；丁另涉抗拒警員罪，雖然涉案警員沒有受傷，但警員當時已使用胡椒噴霧及警棍，但被告仍掙扎，令警員難以上手銬，故以判囚兩個月，其中一個月與暴動罪分期執行，總刑期為4年1個月。

法官斥趁國慶煽暴令人髮指

被告蔡騰毅(54歲，髮型師)和丁實勳(39歲，文員)，同被控於2019年10月1日在菲林明道及杜老誌道之間的一段軒尼詩道一帶參與暴動；丁另被控同日在軒尼詩道319號外抗拒警員11719。

法官李志豪判刑指，涉案暴動範圍覆蓋灣仔多條主要街道及有數百人參與，相對規模不小，有「示威者」堵路、投擲磚頭、汽油彈及在路上淋易燃液體縱火，有人

包圍警方屯門行動基地 10人非法集結罪成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葛婷)2019年10月30日，攬炒黑暴以「洩漏不明氣體」假新聞作藉口，聚眾包圍警方屯門大興行動基地，並叫罵及照鏡射光。13人被控非法集結及蒙面等罪，當中3人早前認罪及被判刑。其餘10名被告不認罪受審，區域法院法官謝沈智慧昨日裁決指，控方證人誠實可靠，而被告證供不可信，有辯方證人的口供也自相矛盾，非誠實可靠，裁定10人非法集結罪成，還押至4月30日判刑。

13名被告中，包括8名時年14歲至24歲的學生，他們同被控一項「非法集結」罪，即當日在屯門大興警察行動基地的公眾地方參與非法集結，其中7人另被控「在身體非法集結時使用蒙面物品」罪。其中何明軒、陳家朗

及14歲男學生早前承認非法集結罪，何、陳被判囚9個月，14歲男學生被判入更生中心。

法官昨日裁決指，有辯方指不能因被告攜有手套，便推論有參與涉案非法集結，法官質疑此說法是強詞奪理，指出終院已裁定非法集結及暴動流動性高，或在警方到場前離開，故可憑被告被捕的地點、時間等推論。對於部分曾出庭作供被告及辯方證人的證供，法官均不接納，裁定當晚大興行動基地發生非法集結，警方進行拘捕行動，眾被告跟隨「示威者」逃跑，而各被告有「示威者」常見的裝備，如防毒面具、護目鏡、手套等物，且身穿深色或黑色的衣着，認為他們憑藉身處現場支持、鼓動或實際支持非法集結，裁定10人非法集結罪成，另裁定其中5人蒙面罪成。

內河船「博大霧」走私 海關截兩船檢逾兩億元貨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蕭景源)私梟近日利用內河船，借大霧天氣掩護，在黃昏及深夜能見度低時走私，海關3日內破獲兩宗案件，檢獲貨品總值逾2.11億元，當中包括高價保健食品「鹿胎素膠囊」，估計該些保健品被偷運到內地後，每樽售價高達5,000元人民幣，避稅近3,000萬元。海關發現有境外「中介人」操控本港「空殼公司」走私貨物，以逃避執法人員追捕，海關正追查



◆海關截獲兩艘走私內河船，檢獲逾兩億元貨品。香港文匯報記者鄧偉明攝

「中介人」身份。

2月29日凌晨1時許，海關在香港西北面水域截獲一艘往澳門的內河船，當時船上共6名內地船員，船上運載報稱衣服及化妝品的貨櫃，海關檢查後，起獲16萬支香煙、1.7萬克雪茄、4,400支電子煙及3,100盒藥劑製品等走私物品，總值1,100萬元。關員調查發現，付貨文件上是一間物流公司，但該物流公司並無付運貨物，相信資料被人盜用。

3月2日下午5時許，海關在同一水域截獲一艘往廣州黃埔的內河船，船上共7名內地船員，在一個報稱運載電腦配件、外殼、清潔物品的貨櫃內，檢獲13萬件電腦硬件及5,700樽「鹿胎素膠囊」，總值約兩億元。

海關調查發現，有境外「中介人」通過香港的「空殼公司」遙控走私，該公司登記人秘書公司，並無實際業務。相信兩批走私貨最終目的地都是內地，若成功進入內地，可逃避稅款約一億元。



◆政府成立的中醫藥發展基金昨日一連四天舉行成果展，展示自基金起動以來的資助成果。香港文匯報記者唐文攝

中醫藥發展基金惠及215萬人或機構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唐文)特區政府成立的中醫藥發展基金由昨日起一連四天，在奧海城二期商場舉辦成果展，透過展板、講座、工作坊、辯論賽等一系列互動活動，以寓遊於學的方式推廣中醫藥，同時展示基金運作逾4年以來的成果。參加者可現場體驗拔罐、耳穴等傳統中醫療法，亦可製作草本驅蚊油，參與中草藥種植等。

李夏茵：推動更多長遠發展項目

現場設有多項免費互動活動，讓公眾以趣味形式體驗中醫藥文化。活動包括不同主題的講座，向市民介紹穴位、痛症預防和調治、產後調養等中醫藥知識。市民亦可參加中醫藥工作坊，認識中草藥種植、了解各式中醫治療手法和親手製作草本驅蚊油；亦有中學生辯論表演賽，探討未來中醫藥發展議題。

醫務衛生局副局長李夏茵昨日出席成果展開幕典禮時表示，政府一直致力推動香港中醫藥的全方位及高質量發展，並已透過中醫藥發展基金推出十多項資助計劃。基金截至上月底已批出近7,700宗資助申請，惠及逾215萬個中醫藥界人士或機構。



◆展覽有「針灸銅人」等展品，向市民推廣中醫藥知識。香港文匯報記者唐文攝

新年度財政預算案宣布向基金額外注資5億元，令基金總額達10億元。基金未來會繼續與中醫藥業界攜手，共同推展更多有利香港中醫藥長遠發展的項目。

另外，香港中醫醫院預計於明年年底投入服務，該院董事局主席王桂璵表示，目前醫院建造工程進展順利，下階段將會添置所需的醫療器材，希望中醫醫院在提供中醫為主服務的基礎上，進一步推動中西醫協作，令兩者在臨床、科研、實踐等方面互相關聯發展。

機場輸入勞工計劃 下周三起接受第二輪申請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費小輝)特區政府運輸及物流局昨日宣布，航空業輸入勞工計劃將於下周三開始接受第二輪申請。與首輪申請一樣，可輸入的勞工為人手短缺最為嚴重的10個前線非管理級工種，涵蓋地勤人員、機坪服務員、機艙工作人員、飛機維修技工/技術員、牽引車司機、倉務處理員/貨站服務員、機械/升降台操作員、客戶服務員、飛機拖車司機及維修員。

計劃的申請人須為註冊商業實體，並持有機管局合約/牌照/專營權/旅客處理許可證，以及在香港國際機場經營業務。申請人須填妥申請表格並連同所需文件於本月26日或之前遞交予機管局。申請人亦須就每名輸入勞工向機管局每月繳交400元。

首輪已有逾千人來港工作

為紓緩人手嚴重短缺的問題，特區政府於去年針對運輸業及建造業推出輸入勞工計劃，其中運輸業下的航空業輸入勞工計劃合共有6,300個配額，第一輪申請已於去年8月批出共2,841個配額，截至本月7日已遞交的輸入勞工簽證申請約1,800份，當中約1,020名輸入勞工已陸續到港工作。

香港航空公司服務商協會主席劉敏儀昨日在電台節目上表示，首批輸入的勞工主要來自廣東省，但隨機場第三跑道將於今年內落成啟用，長遠需要更多外勞，而部分工種較難聘得合適勞工，相信下階段會在福建等廣東省以外地區招聘，期望將來可壓縮申請批核程序，同時加快培訓。